

匯僑室內裝修設計股份有限公司

112 年度董事會、個別董事成員及各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結果

為落實公司治理並提升本公司董事會及各功能性委員會功能，建立績效目標以加強董事會及各功能性委員會運作效率，依據「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辦法」每年定期進行績效評估。

一、評估週期：每年執行一次。

二、評估期間：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。

三、評分說明：

平均得分	評估結果
69 分以下	待加強
70 分~79 分	尚可
80 分~89 分	良好
90 分~99 分	佳
100 分	優

四、評估執行情形及結果：

評估範圍	評估方式	評估內容	平均 評分結果	評估 結果
董事會績效評估	董事會內部自評	一、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。 二、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。 三、董事會組成與結構。 四、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。 五、內部控制。	98.32	佳
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	董事成員自評	一、對公司之了解與職責認知。 二、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。 三、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。 四、內部控制。	98.86	佳
審計委員會之績效評估	功能性委員會內部自評	一、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。 二、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。 三、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。 四、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。 五、內部控制。	98.61	佳
薪酬委員會之績效評估	功能性委員會內部自評	一、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。 二、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。 三、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。 四、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。 五、內部控制。	98.62	佳

五、綜合評語：112 年度董事會、個別董事成員及各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結果為「佳」(如上表)，符合公司治理之要求。

六、本評估結果提交 113 年第一季薪酬委員會討論，並提報各功能性委員會及董事會，做為持續強化董事會職能之參考，並揭露於公司網站供投資人參考。

七、評估結果運用：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應作為遴選或提名董事時之參考依據；並將個別董事績效評估結果作為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參考依據。

八、外部評估：

- 1、評估資料檢視期間：111年2月1日至112年1月31日。
- 2、執行日期：112年3月17日。
- 3、執行評估之外部專業機構：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。
- 4、評估專家團隊成員：
 - 執行委員暨召集人：羅名威
 - 執行委員：陳彥良
 - 評量組長：呂淑滿
 - 評量專員：宋怡靜
- 5、評估範圍：八大構面進行評估重點說明與整體觀察，提出總評與建議。
- 6、評估程序：

日期	主要程序
111/9/12	公司完成報名程序
112/1/04	公司開始進行評估自評作業
112/2/07	公司完成評估自評作業
112/2/23	協會評估委員與專員共同進行書審作業
112/3/08	協會評估委員與專員至公司實地訪評
112/3/17	協會出具評估報告書
112/3/22	向董事會報告外部專業機構評估結果

7、總評：

- (1) 貴公司董事會之8席董事中，3席為經營團隊且互為家族成員，獨立董事則占4席且有2名女性董事，董事會議事氛圍開明，並充分尊重獨立董事意見，亦借重獨立董事專業協助公司策略之討論，對公司穩健發展極有助益
- (2) 貴公司董事會組成，考量人才永續及產業實務經驗，兼顧財務會計、環境工程、都市設計、跨國經營管理及E化之多元，並涵蓋老中青三代，有利於公司永續經營與未來發展。
- (3) 貴公司專注本業發展，重視專業經理人之知識、技術與經驗，並充分授權，使其發揮專才；貴公司亦透過內部拔擢，持續培育管理階層，並與各大學進行建教合作，同時使用系統性方式進行公司內部員工績效評估，為公司永續發展奠定基石。
- (4) 貴公司重視企業永續發展，先於法規規範期限要求時程，提前進行永續報告書之資料彙整與編製計畫，委任外部專業管理顧問公司協助報告書編制，並成立ESG作業小組，展現積極實踐企業永續經營責任之用心，值得肯定。

8、建議項目執行情形：

建議	執行情形
<p>經營團隊已進行個別風險之辨識、評估及控管，建議可參考主管機關發布之公司治理 3.0-永續發展藍圖，強化董事會風險管理之職能，制訂風險管理機制，定期檢討；由審計委員會承擔協助董事會督導風險管理相關業務之職責，並責成經營團隊定期向董事會報告風險管理運作狀況，使董事會充分掌握整體風險，以因應多變複雜之經營環境。</p>	<p>訂定「風險管理實務守則」112/8/9 經審計委員會審議通過，提請董事會決議通過。 112/12/13 向董事會報告風險管理運作情形。</p>
<p>尚未明文訂定重大偶發事件通報程序，建議貴公司針對偶發性重大資訊，訂定明確之通報制度，內容需包含應通報之資訊種類、通報期限、通報方式與層級等，以確保所有董事會成員均能及時而快速充分掌握公司重要狀況，期使董事更能善盡職責。</p>	<p>訂定「重大偶發事件通報辦法」112/5/10 經審計委員會審議通過，提請董事會決議通過。</p>
<p>建議貴公司強化吹哨人機制，並加強其與獨立董事的直接連結，如於官方網站設置與獨立董事直接聯繫的專屬溝通管道，或讓獨立董事可同步接收檢舉信件，進一步強化吹哨人機制。</p>	<p>公司網站設立獨立董事信箱，強化吹哨人機制，並加強其與獨立董事的直接連結。 (https://www.richhonor.com/tw/sustsustainability.html)</p>